

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网络询价结果公示

(2019)陕0902执1166号

刘晓红：

本院在执行安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齐学军,刘晓红3269一案中,依法采取网络询价方式对刘晓红名下/所有的滨江小区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,向司法网络询价平台名单库中的所有平台发出网络询价委托书。淘宝(中国)软件有限公司,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法定期间出具了网络询价报告。(经本院审查,并要求相关司法网络询价平台进行补正说明后,)现依照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二十一条规定,通过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上公示的方式向你发送网络询价结果,公示期为15日,公示期满即视为你收到。如需了解具体情况,请联系本院查询。

公示如下:

滨江小区,淘宝(中国)软件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343248.00元,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343268.31元。

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法院
公告



2019年09月03日

承办人：文邦锋 联系电话：

联系人：文邦锋 联系电话：09153319228

本院地址：

邮编：266000